

B 类
公开

昆明市五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

五环政复函〔2024〕4 号

关于昆明市五华区第十七届人大三次会议 第 071 号建议答复的函

周玲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龙翔街口小花园旁移动公厕占道问题的建议》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一、建议内容

位于龙翔街街口小花园旁的移动公厕，为来往市民提供了方便，但同时因位置设置不合理，占据了大半面积的人行道，同时阻挡了盲道。过往行人只能借机动车道通行，存在交通事故隐患。且移动公厕自重导致周围地砖松动、地面坑洼，雨天容易形成积水，为行人出行带来不便。

建议：将移动公厕整体后移至小花园中，腾退出占道部分，既保留公厕功能又方便行人出行。

二、答复正文

（一）具体办理工作内容

感谢您对环卫基础设施建设的关心和支持，公共厕所是一个城市对内对外的窗口，更是提升城市形象，改善人居环境，优化发展环境的重要设施。针对龙翔街口小花园旁移动公厕占道问题这一问题，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（环卫处）高度重视，立即安排工作人员进行现场踏勘。

2024年6月25日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（环卫处）组织五华北控公司进行现场踏勘，经现场核实，龙翔街口小花园旁移动公厕占人行道，影响市民通行。为确保移动公厕满足市民如厕需求同时避免影响交通，妨碍市民正常通行，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（环卫处），研究占用人行道的移动公厕整改方案。按照因地制宜原则，拟将公厕搬迁至公厕后绿地中。经与相关部门对接，公厕后绿地产权属于市级部门，公厕迁移需办理永久占用绿地手续，目前，五华区综合行政执法局（环卫处）积极与绿化部门对接相关手续办理流程，待办理完毕后将立即对公厕进行迁移，同时，做好绿地林木管护，尽量避免施对林木破坏。

（二）办理结果

关于龙翔街口小花园旁移动公厕占道问题的建议已办理完

成。

（三）下步工作计划

下步，我处将加大公厕巡查力度，对公厕使用中存在的问题及时督促保洁人员进行整改。确保公厕卫生干净，满足广大市民的要求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以上答复，如有不妥，请批评指正。

昆明市五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

2024 年 7 月 24 日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李伟政 13577136897）

抄送：区人大常委会代表工作委员会，区政府督查室。

昆明市五华区环境卫生管理处

2024 年 7 月 24 日印发
